

中国食品工业协会文件

中国食协[2026]5号

关于开展 2026 “中国食品工业协会科学技术奖” 评审活动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计划单列市食品工业协会，各专业委员会，各有关企、事业单位：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加快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引领发展新质生产力。”等指示精神，围绕“十五五”时期我国经济社会发展的指导方针和主要目标，全面推进食品工业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及新质生产力发展，经研究，我会拟组织开展 2026 “中国食品工业协会科学技术奖” 评审工作，对 2025 年度，在食品工业及相关技术创新领域取得优异绩效和做出突出贡献的项目及个人进行奖励，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奖励重点

本届科技奖励将面向“十五五”时期，国民对食品安全、营养、功能、方便、个性、精致等新需求，在食品工业科技前沿研究、质量安全保障、营养科学精准、生产绿

色低碳、物流保质减损、标准创新引领、智能制造与数字化转型等领域，开展技术、工艺、产品、装备等创新及研发，促进乡村振兴和食品工业高质量发展。

二、奖励条件

“中国食品工业协会科学技术奖”的奖励工作本着科学、客观、公正、严谨及自愿原则，实行限额择优推荐和评审制度，凡在我国境内从事合法生产、经营、研发等工作，符合《“中国食品工业协会科学技术奖”奖励办法(2024 修订稿)》（详见附件 1）中申报条件的各类食品企业、科研机构、大专院校等企、事业单位及个人均可申报。

1、请申报单位或个人根据需要（不可重复申报）分别填写《中国食品工业协会科学技术进步奖申报书》或《中国食品工业协会科学技术创新奖申报表》（详见附件 2、3）和相关文字证明材料，分送各地食协或专业委员会（1 份），同时将含有申报材料（WORD 文档+PDF 盖章材料）的 U 盘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前报送上述单位。

2、请各地食协、专业委员会对本省、市或本行业符合条件的科研项目或个人（名额分配详见附件 4）进行初审，提出并填写推荐等级或评价意见，于 2026 年 7 月 15 日前，将上述材料寄中国食品工业协会综合业务部。

3、食品行业相关科研院所（国家级 \leq 3 项或 3 人；省级 \leq 2 项或 2 人；市级 \leq 1 项或 1 人）、大专院校、中国食协会

员单位等也可直接申报,直接申报须有 3 名以上非本单位、具有高级技术职称、行业知名度高的同行业专家联名推荐,申报奖励项目或个人原则上不超过 2 项和 1 人。

三、进度安排

中国食品工业协会综合业务部将于 2026 年 8-9 月,对申报材料进行符合性审核,同时组织相关专家对符合条件的申报材料进行审议和评价,提出评审意见和建议,报中国食品工业协会批准,结果将向社会发布公告。

四、奖励会议具体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五、联系方式

联系人:中国食品工业协会综合业务部 陈禹

电话及传真:010-63260166、13621080027

E-mail: cnfiakjb@163.com;

地址:北京丰台区太平桥东里 5 号 217 室 邮编:100073

附件 1.“中国食品工业协会科学技术奖”奖励办法(2024 修订稿)

2.《中国食品工业协会科学技术进步奖申报书》

3.《中国食品工业协会科学技术创新奖申报表》

4.2026“中国食品工业协会科学技术奖”推荐项目及人员分配表

